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(一)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的召开符合有 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 - (二)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19日以邮寄方式发出。
 - (三)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1年1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 - (四)会议应到董事13名,实到董事13名。

二、董事会审议及决议情况

(一) 同意公司关于本部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。

该议案1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为全面贯彻国企改革相关要求,进一步推进一流本部建设,公司从聚焦发展 战略、明确问题导向、优化本部职能入手,在全面梳理公司职责事项的基础上, 拟对公司本部组织机构进行调整。

调整后,公司本部共设置 18 个部门,分别为:办公室、战略与管理提升部 (体制改革办公室)、发展部、人力资源部、计划与财务部、资本运营部、科技 创新部、法律合规部 (董事会办公室)、国际业务部、采购与物资管理部、生产 运营部、市场营销部、工程管理部、燃料管理部、安全质量环保监察部、审计部、纪委办公室(巡察办公室)、党群工作部(工会办公室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。

以上备查文件存放于上海市中山南路 268 号 34 楼公司证券部;公告刊载于 2021 年 1 月 27 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七日